

证券代码：873500

证券简称：博克斯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8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徐兵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9,089,202股，占公司股本的41.420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徐良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9,086,5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41.414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韩飞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杨鏊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范铮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孙丽娜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徐新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刘彤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周游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换届是正常换届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认真审阅《关于提名徐兵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名徐良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名韩飞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名杨鏊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名范铮

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名孙丽娜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名徐新生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：公司本次董事会提名的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、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，提名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、独立董事的资格和能力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、独立董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。本次董事会的提名和表决程序合法、有效。

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提名徐兵先生、徐良先生、韩飞先生、杨鏊先生、范铮先生共 5 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提名孙丽娜女士、徐新生先生 2 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28 日